

343656

·44.361
ZXD

库本

中共湘潭地委组织部
中共湘潭地委党史办编
湘潭地区民政局

湘潭地区革命烈士诗词书信选

湘潭地区
革命烈士诗词书信选

中共湘潭地委组织部
中共湘潭地委党史办 编
湘潭地区民政局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
| 言 | | (1) |
| 扬 | | (4) |
| 词五首 | | (5) |
| 凉 | | (9) |
| 冬前给田波扬、柳宗陶的遗书(节录) | | (9) |
| 来 | | (11) |
| 言一段 | | (12) |
| 联两副 | | (12) |
| 甫 | | (14) |
| 未嫁的遗书 | | (14) |
| 申 | | (16) |
| 义前给哥哥的遗书 | | (16) |
| 觉 | | (19) |
| 义前给妻子的遗书 | | (20) |
| 霄 | | (22) |
| 女儿的遗书 | | (22) |
| 梅 生 | | (25) |
| 三首 | | (25) |
| 端 | | (29) |
| 刊前夕写下的一副对联 | | (29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唐士谦 | | (30) |
| 就义前在狱中留下的一首诗 | | (30) |
| 狱中给父母亲的信 | | (31) |
| 沈春农 | | (33) |
| 遗诗一首 | | (33) |
| 杨绍震 | | (35) |
| 给妻子、儿女的遗书 | | (35) |
| 给妻子的遗书 | | (36) |
| 朱三锡 | | (38) |
| 遗诗一首 | | (38) |
| 胡叔尼 | | (39) |
| 对联两副 | | (40) |
| 张同嗣 | | (41) |
| 自撰挽联一副 | | (42) |
| 吴厚观 | | (43) |
| 题壁 | | (43) |
| 缪忠 | | (44) |
| 遗嘱 | | (44) |
| 黄接舆 | | (46) |
| 绝命诗 | | (46) |
| 朱务义 | | (48) |
| 狱中给弟弟的信 | | (48) |
| 罗学瓒 | | (52) |
| 诗七首 | | (52) |
| 陈 嘉 | | (58) |
| 诗六首 | | (59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日记五则 | (61) |
| 姚 伯 墓 | (66) |
| 诗三首 | (66) |
| 黄 公 略 | (69) |
| 诗两首 | (70) |
| 何 孟 雄 | (72) |
| 狱中题壁 | (72) |
| 周 正 林 | (74) |
| 诗一首 | (74) |
| 杨 度 | (76) |
| 诗两首 | (76) |
| 吴 仲 华 | (79) |
| 给妻子的遗书 | (79) |
| 聂 永 晖 | (82) |
| 题扇诗一首 | (82) |
| 寻 淮 洲 | (84) |
| 小学作文四篇 | (84) |
| 毛 泽 覃 | (90) |
| 歌 谣 | (90) |
| 杨 幼 鳞 | (92) |
| 给岳父的信 | (92) |
| 蔡 会 文 | (97) |
| 诗词四首 | (98) |
| 对联两副 | (100) |
| 陈 宣 圣 | (102) |
| 题照诗一首 | (102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刘 潜 遗 | | (103) |
| 一九三七年四月给叔父的信 | | (103) |
| 一九三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| | |
| 给叔父的信 | | (104) |
| 一九三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| | |
| 给叔父、哥哥的信 | | (106) |
| 左 权 | | (108) |
| 给母亲的一封信 | | (109) |
| 给叔父的信(节录) | | (111) |
| 毛 泽 民 | | (114) |
| 给子伟、建新诸同志的信 | | (114) |
| 胡 佑 生 | | (117) |
| 隐语诗一首 | | (118) |
| 李 白 | | (120) |
| 给庆、祥二弟的信 | | (120) |
| 附：李白烈士遗书 | | (124) |
| 毛 岸 英 | | (135) |
| 诗二首 | | (135) |
| 给表舅的一封信 | | (136) |
| 罗 桂 荣 | | (143) |
| 给父母及妻子的信 | | (143) |
| 决心书 | | (146) |
| 后 记 | | (148) |

序　　言

湘潭，是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地区。近百年来，在这块英雄的土地上，不仅诞生了毛泽东、彭德怀、李立三等许多闻名中外的无产阶级革命家，而且抚育了成千上万的共产主义坚强战士。他们为了民族的生存和祖国的解放，为了人民大众的利益和共产主义的理想，前仆后继，不折不挠，进行了英勇顽强的斗争。在战场上，他们横枪跃马，奋勇无敌；在刑场上，他们大义凛然，宁死不屈，显示了共产党员和革命战士的耿耿丹心与铮铮铁骨。他们不愧为中华民族的优秀子孙，不愧为人类的精英！

他们大多倒在敌人的屠刀之下，但他们革命的精神永存！他们留下了一篇篇蘸着血和泪的遗书，留下了一行行气冲霄汉的壮语豪言，留下了一首首充满革命激情的壮烈诗篇，留下了无比珍贵的精神财富！

他们留下的，是一把把刺向阶级敌人和黑暗社会的利剑。他们“将肩担日月”，“拔剑斩妖氛”；他们用剑“刺破人与人之间的隔膜”，挑开人世间的“土和石”，“重建此乾坤”，换来“万世庆升平”。

他们留下的，是一团团熊熊燃烧的革命烈火。他们曾以“强烈的火光，照破人世间的虚伪和欺诈”，烧尽大地的荆棘，划破笼罩神州的阴霾，把新中国照得通红通红。

他们留下的，是一颗颗对党、对人民无限坚贞、无限赤忱的心。看看吴厚观烈士的遗诗吧：“牺牲换人群幸福，革命是吾侪生涯。且将点滴血和泪，洒遍天下自由花。”听听陈觉、钟志申烈士的遗言吧：“谁无父母，谁无儿女，谁无情人，我们正是为了救助全中国人民的父母和妻儿，所以牺牲了自己的一切。我们虽然是死了，……死又何憾！”“当我入党之时，就抱定视死如归的意志。我认定：共产党一定会胜利，革命一定会成功。我牺牲生命，把一切贡献于革命，是为了寻找自由，为了全国人民求得解放。”

读着烈士们的这些遗书、遗诗、遗言，有谁能不为之感动呢？因为这不是普通的书信和诗词，而是革命烈士用自己的鲜血和生命凝成；因为它们不是在书斋中创作，而是诞生在监狱或刑场上，字字拌和着血泪与刀声、雷声；因为它们没有丝毫浮辞虚语，文如其人，每一篇都是烈士革命诺言付诸实践的见证！

当前，全国人民正在党的十二大精神的指引下，豪情满怀，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积极奋斗。读读这些革命烈士的遗书、遗诗、遗言，对于我们发扬革命传统，鼓舞革命斗志；对于我们建立革命的人生观和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；对于实现党风、民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，是大有帮助的。让我们高举起烈士们的旗帜，继承他们的遗志，学习他们的革命精神，沿着他们开创的道路奋勇前进吧！

田 波 扬

田波扬（1904—1927）：今浏阳县乌龙公社良陂大队上田生产队人。一九二〇年，在中学读书时就积极参加学生爱国运动。一九二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，并在湖南省学联担任领导工作。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四年，任共青团湖南省委宣传部部长，一九二五年出席全国学联代表大会，被选为全国学联常委。次年，任共青团湖南省委书记。一九二七年四月，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。“马日事变”后，他不顾白色恐怖，从武昌赶回长沙，坚持地下革命斗争。后因机关被敌人破获，他和爱人陈昌甫同志等六人被捕。反共刽子手许克祥亲自主审，劝其“正当年少有为之时，应为青春前途着想。”田波扬同志怒不可遏，痛斥敌人说：“我走的路是光明正大的，没有什么错。青春固然宝贵，但你们所说的‘青春’，还不如一泡臭狗屎。真正的青春，属于革命者。只有把一切献给人类最高理想——共产主义的人，才有最灿烂的年华，最光明的前途！”六月六日晨，田波扬同志被敌人杀害于长沙火车站，年仅二十三岁。

诗 词 五 首

戒 牌 歌①

不打鼓，不打锣，
听我唱个戒牌歌。
你说我打牌讲社交，
我说打牌惹烦恼。
张三赢了李四的钱，
李四打了张三的腰。
赢的如抢不义财，
输的要往河里跳。

.....

此种风习不扫除，
亡家亡国不得了！

禁 烟 快 板

不唱天，不唱地，
今天唱唱禁烟记。
吸鸦片，最可气，

等于拿刀杀自己。

.....
同胞们，团结起，
戒牌禁烟扫恶习；
改变害人旧风俗，
大家愉快多欢喜。

如 梦 令

——寄汉文、昌甫诸人②

而今细雨纷纷，
正是旧游时节。
旧游何处也？
岳麓依然奇特！
奇特，奇特，
隔岸离人愁绝！

我 要③

我要放出更强烈的火光，
照破人世间的虚伪和欺诈。

我要锻炼成尖锐的小刀，
刺破人与人之间的隔膜。

桔 子 皮

老爷坐在三人拐的轿子里，
闭着眼睛剥桔子。
剥下来的桔子皮，
一块块打在轿夫的头部。

竹 片 子

一家篾货店里，
师傅拿着竹片子。
望着一个年纪很小的学徒的身上乱扑。
学徒用他的两手，
紧紧地抱着头部，
似乎想向里边逃。
我却惊心吊胆的，
好象那根竹片子快要落到我的头部来。

注释：

- ① 这首歌与《禁烟快板》均作于一九一六年。当时，

田波扬同志在浏阳县卓然学校读书，与同学潘心源、彭晓人等积极进行革命宣传，提倡剪发、放足，反对赌博，禁吸鸦片，还编成歌，印成小册子，在农民群众中广为散发、教唱。

② 这首词是一九二二年田波扬同志在湖南省学联工作期间写的，慷慨而宛转地抒发了他对旧社会的愤懑之情。汉文：烈士的好友。昌甫：即陈昌甫，烈士的夫人。原是一位农村姑娘，在烈士的影响下，投身于革命斗争，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一九二七年六月六日，与田波扬同志同时遇害，当时已怀孕五个月。

③ 《我要》和以下的两首诗，均作于一九二二年。当时，田波扬同志在湖南省学联工作，用兑泽中学的作文本写了很多白话体诗歌，这里录入的是其中的三首。作者以锋利的笔触，无情地揭露了剥削阶级所谓“平等、博爱、自由”的虚假面目，有力地控诉了旧社会人吃人的罪恶。烈士的亲笔原稿，今珍藏在湖南省博物馆。

陈 柏 凉

陈柏凉（1908——1927）：又名陈恺、伯良，湘乡县大育乡（今泉塘公社）大育塅反劫塘人。十一岁考入湖南第一师范。一九二二年三月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，一九二四年五月转入中国共产党，曾被选为湖南省学生联合会副主席，因在一次领导学生反帝示威中，被警察用枪托从墙上打下来，跌伤背部，吐血不止。一九二五年由于病情加剧，便回到湘乡，从事革命活动，担任湘乡县共产主义青年团地方委员会书记。一九二六年，因病太重，力不从心，请求交任，回家养病。在养病期间，又组织并领导了一个农村支部进行革命斗争，终因积劳成疾，于一九二七年四月逝世，年仅十九岁。

临终前写给田波扬、柳宗陶 的遗书（节录）

“……摧残益迫，吐血愈烈，知己无能为矣，‘生也有涯’，胡复何言。但以不能粉身于革命战尘而葬身于病菌，有负吾师友之素

望耳。愿同志继续努力，全世界无产阶级联合起来，用自己的血肉，兑换革命的光荣！”

余 来

余来（1906——1927）：原名永洁，攸县城关镇人。一九二二年入长沙私立公益职业学校学习，常去船山学社聆听毛泽东、何叔衡等同志传播马克思主义的演说，并常阅读《新时代》、《向导》、《中国青年》等书刊，接受进步思想。一九二四年下半年，回到攸县领导学生运动。一九二六年一月，加入中国共产党。曾担任中共攸县支部第一任支部书记、攸县工会委员长等职，出席过全省工人第一次代表大会，参加过中共湘区委员会在衡阳举办的政治讲习所的学习，开办过攸县农民运动研究所，是攸县工农革命运动杰出领导人之一。“马日事变”后，罗定匪军窜入攸县，由于叛徒告密，余来与潭志道、刘谭豪同志同时被捕。他从容自若，置生死于度外，途经中共党员黄弼教家门时，仍设法以便条告黄：“从速隐蔽，继续组织同志，革命到底。”敌人在审讯中，妄图从他口里得到全部党员名单，但屡施酷刑，毫无所获。六月二十二日临刑前，伪县长余真无耻地狞笑着对余来说：“上个月你要杀我，却不料今日我倒来杀你。”余来昂首挺胸，怒斥余真：“革命者的头是杀不尽的！我为全县三十万民众的利益而死，虽死犹荣。象你这样偷生残民，不过是一具行尸走肉，衣冠禽兽！”说完